关于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秋节前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超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70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超短债债券A	嘉实超短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773	07000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9月24日起暂停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照常办理。

2）2026年9月28日起（含2026年9月28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本基金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亿元，如超过1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4）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致信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六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致信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致信一年定期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6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6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致信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致信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本基金允许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者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50%。除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外，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

2 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2026年9月24日（含该日）至2026年10月29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六个开放期，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转换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收的，视为投资人在下一开放日提出的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并按照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处理。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下一开放期首日之前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直销中心柜台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2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的具体申购最低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50%
100万元≤M＜300万元	0.30%
300万元≤M＜500万元	0.15%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每个基金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份，若某笔赎回导致某一销售机构的某一基金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的某一基金交易账户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的具体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4.2 赎回费率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
7天≤N＜30天	0.1%
N≥30天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5 转换业务

5.1 可转换基金

本基金开通与嘉实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之间的转换业务，各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状态、交易限制及转换名单可从各基金相关公告或嘉实官网基金详情页面进行查询。

5.2 基金转换费用

本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1）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低申购费用基金向高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高申购费用基金向低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进行补差。

（2）通过直销（直销柜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0申购费用基金向非0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按照非0申购费用基金申购费用收取申购补差费；非0申购费用基金互转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通过网上直销办理转换业务的，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比照该基金网上直销相应优惠费率执行。

（3）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用＝MAX（0，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净转入金额＝转出基金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的时间：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有交易的当日，方可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的原则：

①采用份额转换原则，即基金转换以份额申请；

②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③基金转换价格以申请转换当日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④投资者可在任一同时销售拟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机构处办理基金转换。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的基金；

⑤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更改上述原则，但应在新的原则实施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告。

（3）基金转换的程序

①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业务办理时间提出转换的申请。

投资者提交基金转换申请时，账户中必须有足够可用的转出基金份额余额。

②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在规定的基金业务办理时间段内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的申请日（T日），并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及之后查询成交情况。

（4）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时，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由本基金转换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时，最低转出份额以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发布的公告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或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限制并及时公告。

（5）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日起有权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于开始实施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告。

（6）基金转换与巨额赎回

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本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本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但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部分转出申请的情况下，对未确认的转换申请将不予顺延。

（7）拒绝或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①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入申请：

（a）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b）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c）证券交易所或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d）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或发生其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e）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登记机构、支付结算机构等因异常情况导致基金销售系统、基金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会计系统等无法正常运行；

（f）占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暂停接受基金转入申请；

（g）当继续接受转入申请，可能会导致本基金总规模超过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本基金总规模上限时；或使本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超过基金管理人规定的当日净申购比例上限；

（h）接受某笔或某些转入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i）当接受某笔或某些转入申请，可能会导致该投资人累计持有的份额超过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份额上限；或该投资人当日转入金额超过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转入金额上限；

（j）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②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出申请或者延缓支付转出款项：

（a）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转出款项；

（b）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c）证券交易所或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d）连续两个或两个以上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

（e）发生继续接受转出申请将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f）占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50%以上的资产出现无可参考的活跃市场价格且采用估值技术仍导致公允价值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延缓支付转出款项或暂停接受基金转出申请；

（g）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登记机构等因异常情况导致基金销售系统、基金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会计系统等无法正常运行；

（h）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③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投资者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时，其相关具体办理规定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4号楼汇亚大厦12层		
电话	（010）65215588	传真	（010）65215577
联系人	黄娜		

6.2 场外非直销机构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6.3 其他与基金销售机构相关的事项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嘉实致信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为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机构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嘉实致信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进行查询。

（3）本基金销售对象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本基金允许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者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50%。除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外，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

（4）投资者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在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否则，如因申请未得到基金管理人或登记机构的确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与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关于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秋节前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中债3-5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80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24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中债3-5年国开债指数A	嘉实中债3-5年国开债指数C	嘉实中债3-5年国开债指数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15	008016	02393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9月24日起暂停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照常办理。

2）2026年9月28日起（含2026年9月28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新增嘉实致益纯债债券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致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致益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29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思维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立芹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思维			
任职日期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从业年限	1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1年7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产品管理部产品经理，现任固收投研体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0720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8年7月7日	2019年9月24日
	004066	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7月6日	2019年11月23日
	007021	嘉实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4月26日	2020年9月23日
	002991	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7月6日	2020年11月3日
	002548	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7月6日	2020年11月9日
	003056	嘉实稳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7月6日	2021年1月5日
	007589	嘉实致元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8月6日	2021年9月8日
	007670	嘉实商业银行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1月19日	2021年10月19日
	008015	嘉实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2月16日	2022年3月9日
	009772	嘉实彭博国开行债券1-5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11月2日	2022年3月9日
	159926	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12月5日	2022年7月21日
	000087	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0年12月5日	2022年8月5日
	005670	嘉实致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5月15日
	002550	嘉实稳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7月6日	2023年9月23日
	014392	嘉实致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2月20日	2025年8月5日
	004066	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12月5日	-
	008648	嘉实致业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0月19日	-
	011628	嘉实致明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0月27日	-
	013544	嘉实致远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2月14日	-
	011079	嘉实致泓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12月27日	-
	007589	嘉实致元4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12月27日	-
	021348	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8月5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

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嘉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ETF嘉实；基金代码：159501，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9月21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156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8741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9月22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9月22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9月22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8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4,697.21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庞源租赁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需求，拟在信达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金租”）申请办理30,000万元售后回租业务，期限三年，IRR利率不高于年化3.05%，需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审查该笔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6年9月2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经审议，公司9名董事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庞源租赁拟在信达金租申请办理30,000万元售后回租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芦蔡北路2018号

法定代表人：耿洪彬

注册资本：225,8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装卸搬运；企业管理咨询；金属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度	2026年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26,765.33	1,140,750.19
负债总额	1,112,075.41	1,074,930.67
资产负债率（%）	90.65	94.23
净资产	114,689.93	65,819.51
营业收入	200,245.88	84,374.82
净利润	-189,177.75	-48,945.89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庞源租赁拟在信达金租申请办理30,000万元售后回租业务，期限三年，IRR利率不高于年化3.05%，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庞源租赁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信达金租提出申请，经与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其所从事的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本次对子公司售后回租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提升其生产经营质效，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697.21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后净资产307,220.53万元的11.29%。其中，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4,697.21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9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6年9月15日以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9月21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车万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议案，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7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提供人民币1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4,697.21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庞源租赁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需求，拟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办理1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一年，利率不高于年化2.4%，需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审查该笔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6年9月2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经审议，公司9名董事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庞源租赁拟在交通银行申请办理1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芦蔡北路2018号

法定代表人：耿洪彬

注册资本：225,8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装卸搬运；企业管理咨询；金属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度	2026年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26,765.33	1,140,750.19
负债总额	1,112,075.41	1,074,930.67
资产负债率（%）	90.65	94.23
净资产	114,689.93	65,819.51
营业收入	200,245.88	84,374.82
净利润	-189,177.75	-48,945.89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庞源租赁拟在交通银行申请办理1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期限一年，利率不高于年化2.4%，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庞源租赁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交通银行提出申请，经与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其所从事的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本次对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697.21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后净资产307,220.53万元的11.29%。其中，为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4,697.21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博时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裕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69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2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22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2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裕利纯债债券A	博时裕利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98	02104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6年9月22日至2026年9月28日，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500万元（本基金A，C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5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如投资者于2026年9月21日15点之后申购、转换转入或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将适用上述限制安排，敬请投资者注意。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将于2026年9月29日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s://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扩位简称：标普500ETF博时，交易所代码：51350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溢价，交易价格偏离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幅度较大。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1日

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扩位简称：标普500ETF博时，交易所代码：51350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溢价，交易价格偏离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幅度较大。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

鹏扬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扬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扬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9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鹏扬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扬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9月2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9月2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9月2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扬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A	鹏扬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943	020944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类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类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除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外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2026年9月22日（含）起，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各类别均不应超过500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请合并计算，A类及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3）自2026年9月24日（含）起，本基金恢复在直销渠道和代销渠道（不含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量基金”）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调整单个投资人在长量基金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各类别均不应超过1000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请合并计算，A类及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届时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

（4）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968-6688(免长途通话费)，或登录网站www.py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2日